

國立政治大學 函

機關地址：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64號

機關傳真：29387749

承辦人：陳瑞英

聯絡電話：02-29393091#66899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3月30日

發文字號：政研發字第1040007678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科技部函、網路組徵求書、電視組徵求書、科普產品製播推廣產學合作計畫作業要點、產業前瞻技術計畫作業要點及其他相關資料

主旨：科技部公開徵求科普產品製播推廣產學合作計畫，自即日起受理申請，校內截止收件時間為為104年5月12日（星期二）下午5時，逾期恕不受理，請查照轉知。

說明：

- 一、依據科技部104年3月20日科部科字第1040019631號函辦理。
- 二、檢附科技部「補助科普產品製播推廣產學合作計畫作業要點」、104年「電視組」及「網路組」徵求書、及其他相關文件各乙份。
- 三、科技部為促使大專校院及學術研究機構與國內外媒體業者合作製播、推廣高品質科普產品，以擴大科普知識之傳播，提升國民科學素養，特訂定前揭要點。
- 四、科普產學合作計畫指由申請機構申請人與科普合作企業共同規劃合作執行之計畫，申請人負責科普產品製播及推廣之督導、管理、審查及績效評估等；科普合作企業負責科普產品之製作、播放、銷售、推廣等執行。
- 五、申請人及共同主持人須符合科技部訂頒之補助產業前瞻技術計畫作業要點第四點規定。申請人須按本計畫作業要點及徵求書之規範，依所規劃計畫類別及媒體類別，由計畫執行單位遴選一家合適的科普合作企業，共同規劃科普產學合作計畫，並依類別提出申請。遴選之科普合作企業最近兩年之資產負債淨值不得為負值；本案科普合作企業應提供科普產

品製播推廣費用至少百分之四十配合款、簽准之配合款相關評價證明文件及相關承諾書等為申請案必備文件。

六、有意申請者，請於旨揭期間內依科技部一般專題計畫申請方式，計畫歸屬請選「科教發展及國際合作司」，學門代碼請填SSD04，完成申請書線上申請作業，並由所屬單位於104年5月13日(星期三)中午前將名冊併同樣片(一式10份)送達研發處，俾利備文彙送科技部提出申請。

七、計畫申請相關文件(含徵求書附件等)可於科技部網站(<http://www.most.gov.tw/mp.aspx>)之「最新消息」或「學術研究/補助獎勵辦法及表格/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科普產品製播推廣產學合作計畫」下載參閱。

八、計畫申請問題，請洽科技部科教發展及國際合作司林志輝先生，聯絡電話：(02) 2737-7594。系統操作服務專線：科技部資訊處(02)2737-7590~92。

正本：本校各院、所、系、中心

副本：研究發展處

校長 周 行 一

檔 號：

保存年限：

科技部 函

機關地址：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

聯絡人：林志輝 博士後研究

電話：02-27377594

電子信箱：chuilin@most.gov.tw

受文者：國立政治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3月20日

發文字號：科部科字第104001963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科普產品製播推廣產學合作計畫作業要點1件，104年科普產品製播推廣產學合作計畫徵求書(電視組)1件，104年科普產品製播推廣產學合作計畫徵求書(網路組)1件(104D2006371.DOCX，104D2006372.DOCX，104D2006373.DOCX)

主旨：公開徵求科普產品製播推廣產學合作計畫，並自即日起受理申請，申請相關時程事宜如說明，請查照轉知。

說明：

一、檢附本部「補助科普產品製播推廣產學合作計畫作業要點」、104年「電視組」及「網路組」徵求書各1份。

二、申請時程及事宜如下：

(一)申請人：請依申請機構規定時間完成線上申請作業。

(二)申請機構：

1、申請名冊及申請機構切結書各1式2份經有關人員核章後，連同樣片(1式10份)送本部，本部截止受理申請機構來函之期限為104年5月22日(週五)，紙本公文以交付郵寄當日郵戳日期、電子公文以線上完成發文送出時間為準，公文若逾期將不予受理。

2、申請機構應切實審核計畫申請人及合作企業資格、配合款相

關評價證明文件及相關承諾書，並於申請名冊之備註欄內逐案確認申請人資格，符合者始得將其申請案彙整送出。

三、計畫申請相關文件(含徵求書附件等)可於本部網站 (<http://www.most.gov.tw/mp.aspx>) 之「最新消息」或「學術研究/補助獎勵辦法及表格/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科普產品製播推廣產學合作計畫」下載利用。

四、本案聯絡人：

(一)本部科教發展及國際合作司林志輝先生，聯絡電話：(02) 2737-7594。

(二)系統操作服務專線：本部資訊處(02)2737-7590~92。

正本：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 (共295單位)

副本：本部綜合規劃司、自然司、工程司、生科司、人文司、科教國合司、前瞻應用司、產學園區司、主計處、資訊處(均含附件)

